

标段编号：2601-440307-04-01-89889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建设工程（EPC）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15日

1、投标人基本情况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06.02
企业曾用名（若有）	/		
企业性质	☒ 民营企业 ☐ 其他企业		
企业资质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乙级		
中小企业	☒ 是 ☐ 否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章官保（7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杨辉（15%） 程压兴（1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是否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	☐ 是 ☒ 否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

（4）企业性质需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同时需提供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7）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8）应严格按照上述资料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若为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招标人可能对其做出不利判断。

附件 1: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建设工程(EPC) (工程名称) 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

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填写: 民营企业或其他企业)。

特此

承诺人: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

日期: 2026年9月11日



附件 2:

承诺函

本人章官保（身份证号码：61011319530826041X）代表我司参加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建设工程（EPC）项目（项目编号：2601-440307-04-01-898895001001）投标。在此，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方不存在雇佣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愿意无条件接受：

- (1) 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 (2) 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 (3) 列入投标黑名单。
- (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12 日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委托人在截标前 3 个月连续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真实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



附件 3:

诚信投标及无行贿犯罪无行政处罚承诺书

致 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招标人):

我司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 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建设工程 (EPC) (项目名称) 的投标, 我司在此郑重承诺:

- (1) 诚信参与贵司招标活动, 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 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 (2) 近三年内 (从本项目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 我司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3) 近一年内 (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 我司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 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 (1) 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 (2) 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 (3) 列入投标黑名单。
- (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中凡国际工程

2026 年 06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19745230W

(副本)⁽⁵⁻¹⁾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6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章官保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人防工程设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莲湖路6号院3号楼



登记机关 审批专用章

2021年10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A261134517

企业名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 给水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 城镇燃气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 桥梁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机械行业 机械加工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 管道输送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 排水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乙级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环境工程 水污染防治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农林行业 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环境工程 物理污染防治工程 乙级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 乙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项目投标

有效期：2026年07月27日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下载日期：2026年04月28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10月13日

股东信息 3 发生变更时提醒我

[查看股权结构](#) [持股比例](#) [下载数据](#) [爱企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日期
1	章 章官保 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TA有3家企业	70% 持股详情	3,500万(元)	2019-08-05
2	杨 杨辉 TA有1家企业	15% 持股详情	750万(元)	2019-08-05
3	程 程亚兴 TA有3家企业	15% 持股详情	750万(元)	2019-08-05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04. 28
企业曾用名（若有）	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 民营企业 ☐ 其他企业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中小企业	☒ 是 ☐ 否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郭少钦（68%）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黄二伟（1%） 邓树鹏（1%） 李史涛（3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是否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	☐ 是 ☒ 否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

（4）企业性质需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同时需提供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7）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8）应严格按照上述资料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若为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招标人可能对其做出不利判断。

附件 1: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建设工程（EPC）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
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其他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6 年 06 月 12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史涛		身份证号码：440507198708090911		单位编号：278347		缴费基数：元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800627854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缴费基数：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05 05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06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07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08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09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10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11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5 12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1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2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3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4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5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6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7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8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09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10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11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2006 12	278347	4492.0	763.64	358.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5.2	66.52
合计		10496.53	4900.72	4711.3	1749.56	437.65						2520	25.2	2520	25.2	66.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核部门可通查记录。
网址：<http://sz.shebao.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7dddc2f60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特殊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基数”表中“*”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如“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基数的时候，该参保人按A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06年12月前视同缴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06年12月前视同缴费。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表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基数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78347
单位名称：深圳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2:

承诺函

本人李史涛（身份证号码：440507198708090911）代表我司参加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路建设工程（EPC）项目（项目编号：2601-440307-04-01-898895001001）投标。在此，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方不存在雇佣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 (1) 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 (2) 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 (3) 列入投标黑名单。
- (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2026 年 06 月 12 日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委托人在截标前 3 个月连续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实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

附件 3:

诚信投标及无行贿犯罪无行政处罚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坪地供水有限公司:

我司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坪地街道规划三路等给水管道建设工程（EPC）（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在此郑重承诺：

- （1）诚信参与贵司招标活动，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 （2）近三年内（从本项目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我司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3）近一年内（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我司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 （3）列入投标黑名单。
-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71837Y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史涛

成立日期 2009年04月28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南山大道3169号农贸市场1栋16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49703

企业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71837Y

法定代表人: 李史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南山大道3169号农批市场1栋1603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0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80886

企业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71837Y

法定代表人: 李史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南山大道3169号农批市场1栋1603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26日



股东信息 4 发生实时提醒

查看股权结构

持股比例

下载数据

爱企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日期
1	郭少钦 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TA有2家企业 >	68% 持股详情 >	3,808万(元)	2021-05-31
2	李史涛 最终受益人 限制高消费 1条 >	30% 持股详情 >	1,680万(元)	2021-05-31
3	邓树鹏 TA有1家企业 >	1% 持股详情 >	56万(元)	2021-05-31
4	黄二伟 TA有3家企业 >	1% 持股详情 >	56万(元)	2021-05-3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黄二伟	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郭少钦	3808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邓树鹏	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史涛	16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信息打印

2、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由承担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承担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的）

序号	项目名称	业绩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1	马关中柱山园区次干 路支路及管道二期新 建工程	设计	75	2023 年 11 月 25 日
2				
3				

要求：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资料。

GF—2015—0209

合同编号：2024ZD-A07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全称)：嵊泗县盛丰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马关中柱山园区次干路支路及管道二期新建工程
日期：2023年11月25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嵊泗县盛丰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人（全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马关中柱山园区次干路支路及管道二期新建工程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马关中柱山园区次干路支路及管道二期新建工程
2. 工程地点：舟山市嵊泗县
3. 新建道路长度：2030 米，总面积：27356 平方米。
4. 功能：园区市政道路。
5. 投资估算：约6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建安工程费约为3200 万元。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马关中柱山园区次干路支路及管道二期新建工程所包含的路线设计、路基路面设计、照明设计、管道设计（雨污水、给水、通讯、电力）等项目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扩初、施工图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项目设计及施工阶段跟踪服务。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 年 11 月 25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 年 01 月 15 日。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圆整（¥7500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赵争丹。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郑凌峰。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七、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舟山签订。

八、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执贰份，设计人执贰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设计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辛官保

地 址：_____ 地 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服中心 301-3599 室

电 话：_____ 电 话：0580-6639053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117674213@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舟山分行营业部

账 号：_____ 账 号：33120010201000003482

时 间：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时 间：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3、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由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3.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的）

序号	项目名称	业绩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1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 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 建设工程	建筑工程	894.82	2022 年 9 月 29 日
2	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 化艺术中心设计施工 (EPC) (二次)	建筑工程	669.76	2022 年 7 月 13 日
3	乐创荟大厦 1 栋二单元 903 装修改造工程	建筑工程	230	2024 年 7 月 3 日

要求：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资料。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声明通知

关于“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更名为“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声明通知。因原金昆达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将原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此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的声明文件以及变更通知函等证明资料均为真实有效！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附：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5948576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住所、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黄和亮（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邓树鹏（监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姓名：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姓名：李史涛 电话：13424221322 邮箱：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李锡平：出资额5040（万元），出资比例90%
李史涛：出资额560（万元），出资比例10%

变更后股东信息：黄二伟：出资额1120（万元），出资比例20%
郭少钦：出资额1400（万元），出资比例25%
邓树鹏：出资额1400（万元），出资比例25%
李史涛：出资额1680（万元），出资比例30%

变更前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陶吓驿住科创园316

变更后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东环二路48号企生活人工智能华盛园1栋3层302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的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招标申请号2022401231。我单位委托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招标，经2022年08月09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
建设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32号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本工程位于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32号，本工程为中山黄圃医院实验室、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消毒供应室工程；原建筑高度：23.6米，地上7层；本次装修位置：实验室位于本栋楼四楼、五楼，装修面积约1221平方米，新生儿重症监护室位于本栋楼五楼，装修面积约310平方米，消毒供应室位于本栋楼六楼，装修面积约718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实验室、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消毒供应室的装修工程、电气、空调、给排水等专业工程。		
工程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包括实验室、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消毒供应室的装修工程、电气、空调、给排水等专业工程。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纸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		
中标价	大写：捌佰玖拾肆万捌仟贰佰柒拾捌元叁角捌分 小写：¥8,948,278.38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273,186.36元)		
工期要求	120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即安全文明施工费）：273,186.36元。		



经黄圃镇招标监管部门备案，查验码：ZBGC20220817002

建设单位：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2022年08月17日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钟晓春	男	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3604	项目负责人
2	赵文岗	男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B08203010100003274	
3	李史涛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3 (2011) 0003187	

联系人: 陈晓彬

联系电话: 18603019207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工程地址：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 32 号

发包人（建设单位）：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

承包人（施工单位）：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9月29日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 32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镇级财政。

5.工程内容：本工程位于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 32 号，本工程为中山黄圃医院实验室、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消毒供应室工程；原建筑高度：23.6 米，地上 7 层；本次装修位置：实验室位于本栋楼四楼、五楼，装修面积约 1221 平方米，新生儿重症监护室位于本栋楼五楼，装修面积约 310 平方米，消毒供应室位于本栋楼六楼，装修面积约 71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实验室、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消毒供应室的装修工程、电气、空调、给排水等专业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包括实验室、新生儿重症监护室、消毒供应室的装修工程、电气、空调、给排水等专业工程。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纸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合格 _____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肆万捌仟贰佰柒拾捌元叁角捌分
(¥8948278.3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叁仟壹佰捌拾陆元叁角陆分
(¥273186.3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陆仟零壹拾肆元伍角壹分
(¥606014.51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钟晓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

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黄圃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附件

营业执照、收款帐号开户证明。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 (公章) 承包人: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87571837Y

地 址: 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 32 号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

区陶吓驿住科创园 316

邮政编码: 528400

邮政编码: 518110

法定代表人: X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60-23219968

电 话: 0755-23110969

传 真:

传 真: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

有限公司中山黄圃支行

世纪支行

账 号: 2011027819025087678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082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医院	建筑面积	2249 M²	工程造价	894.82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1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政和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盛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招建玲
副组长	陈渊、钟晓春
组员	冯祖杰、谢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招建玲	陈渊、钟晓春、冯祖杰、谢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招建玲	陈渊、钟晓春、冯祖杰、谢斌
工程质控资料	招建玲	陈渊、钟晓春、冯祖杰、谢斌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GD-E1-914/4

竣工验收人员签到表

工程名称：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旧住院大楼专业科室建设工程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建东	黄圃人民医院	院长		杨建东
2	梁永强	镇城建服务中心			梁永强
3	何国路	城建中心			何国路
4	冯祖生	陈政和			冯祖生
5	钟永昌	黄圃人民医院	总务科长		钟永昌
6	钟永昌	深圳华康达	项目经理		钟永昌
7	谢拉武	华康达	项目负责人		谢拉武
8	陈洪	广东幕墙	总监		陈洪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该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质监站等相关部门参加，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进行验收，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都能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有关规范进行施工，各种材料都有出厂合格证及检验报告，所有材料进场都经过监理人员见证取样送检，经检验合格后才投入使用，在施工过程中都有监理公司相关专业人员旁站监督，每道工序经验收后才进行下一道施工工序。施工质量符合相关验收规范要求，同意该项目工程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20809016001

标段名称: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设计施工(EPC)
(二次)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杨邦胜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4109.7400万元

中标工期：11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贾春燕

本工程于 2022-04-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13

查验码: 175826067542741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 本

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设计施工（EPC）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QHW2-SG011/2022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辉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杨邦胜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杨邦胜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设计施工(EPC)(二次)

工程地点: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商务中心东南角,其东侧为深圳西站,南端为滨海大道,西侧为金融商务中心,北接桂湾四路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前海时代项目位于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商务中心东南角,其东侧为深圳西站,南端为滨海大道,西侧为金融商务中心,北接桂湾四路,项目拥有前海核心区域、片区综合体标杆、豪宅国际生活圈层等价值特点。

春泉文化艺术中心(本项目)所在位置位于前海桂湾片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开发单元五已建成的宗地 T201-0072(车辆段上盖)的 8 号地块“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45 栋内(独栋),宗地内还包括 6、9、10 号地块,主要为住宅、商业及办公用地。45 栋总建筑面积 2132.41 m²,建筑高度 14.85 米,原有用途为商业。

为契合项目 4、5、7-2 号地块(即白地)的高端定位,现将春泉文化和艺术中心整体作为前海时代项目 4、5、7-2 号地块的展示中心使用。对春泉文化艺术中心进行统一

整合，重新规划参观动线和使用功能。

本项目主要作为深铁置业在前海打造高端展厅，除了服务于项目 4、5、7-2 号地块（即白地）的多业态展示外，还需承载作为文化沙龙、艺术交流馆、文艺汇演厅、后期用于商业运营的功能要求。春泉文化艺术中心按照高端国际品质调性打造，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整体优化、建筑及结构改造、钢结构改造、室内改造提升、室内外标识、景观改造提升、景观软装及雕塑艺术品、水景、智能化、机电施工及改造（包含给排水及泵房调整、室外水景、强弱电及供电系统调整、智能化、通风空调、综合支架、抗震支架等）等。改造、提升、再利用是本项目设计与施工的特点，既要具备展示功能，升级展示要素又要兼顾文化艺术展示的特色并做到两者永临结合。

本项目设计与施工的特色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处于已经投入运营的“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内部，毗邻已经入伙的 9 号地块住宅和已经投入使用的 6 号地块幼儿园、学校运动场，需做好居民、学生出行、施工扰民如粉尘、噪音、垃圾等解决措施。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本次工程承包范围为本招标工程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施工期现场服务、家具及配饰、设备采购安装、各项验收、竣工图编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一）设计工作：

完成全过程设计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含二次深化）、报批报建及相关配合、施工现场服务、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影视及模型设计咨询等。

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春泉文化艺术中心的建筑、钢结构、机电、智能化、景观、标识等。具体内容包含建筑整体优化设计、建筑及结构改造设计、钢结构改造设计、室内外

标识设计、景观改造提升设计、景观软装及雕塑艺术品设计、水景设计、智能化设计、机电设计及改造（包含给排水及泵房调整、室外水景、强弱电及供电系统调整、智能化、通风空调、综合支架、抗震支架等）。

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室内设计，包含硬装和软装设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硬装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含二次深化）、二次机电设计、室内专业灯光设计等，软装
的方案至清单设计，报批报建及相关配合，施工现场服务等。

（二）工程施工

春泉文化艺术中心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精装（含天花、墙面、地面等）、软装及配饰采购安装、设备采购安装、内部建筑及结构改造、钢结构改造、室内外标识、景观、景观软装及雕塑艺术品采购安装、机电施工及改造（包含给排水及泵房调整、室外水景、强弱电及供电系统调整、智能化、通风空调、综合支架、抗震支架等），报批报建及施工，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项目工程保险等。

（三）报批报建手续

包括办理图纸审查、方案验收、竣工验收等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主动与施工图审查单位沟通，确保施工图设计通过图审；负责办理方案设计至竣工验收阶段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各类配套手续；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幕墙评审、工程规划许可、海绵、消防、节能、环保、用水节水等）手续和施工审批手续；各项验收手续；各项技术认定评审手续；备案手续等。以上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已在报价中予以考虑，发包人将不另计支付费用。

（四）其他内容

其他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若不满足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更换团队。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项目设计方案来源按《设计任务书》执行。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15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2年6月8日(暂定)；

计划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2022年10月1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制定各种管理制度和建立有效的设计质量保证体系，有效、及时地对项目进行总体平衡、技术协调、接口协调等管理，对设计成果的总体性、完整性、统一性、技术进步性以及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保持科学、客观的立场开展工作，对重大专业技术问题提出讨论意见并确定多种推荐方案供甲方决策。

审查项目设计的成果文件组成及设计深度是否按合同要求完成、是否符合设计文件编制规范的规定、是否满足下一阶段工作需要，接口是否能够衔接，功能是否满足，是否经济和可行，是否满足规划功能、规划及总体技术要求，提出意见供甲方决策。需要修改的，组织按照经批准的意见修改。如果设计或经修改的设计成果出现质量问题，设计人应查找原因，组织进行整改。如因设计人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按设计合同、甲方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给甲方造成损失时，设计人应相应做出赔偿。

其他设计标准和要求、限额设计目标以《设计任务书》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对原建筑一次、二次机电进行改造设计，包括暖通、智能化、强弱电、给排水等；对原建筑消防进行改造设计，满足后续使用需求和验收要求；根据室内功能需求对原建筑钢结构进行改造设计，对标识导视系统进行室内和室外统一设计等。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7月 13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份, 合同副本一式: 拾肆份。合同双方应持的正本份数: 发包人壹份, 承包人共叁份; 副本份数: 发包人捌份, 承包人陆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马雄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刘飞帆 1382522085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郑雪松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蔡亮 0755-8998644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孙晨

承包人1(公章):

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振涛

住 所: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工业园区宏联路东段东转60米

电 话:

0870-2230002

传 真: 0870-2230002

开户银行:

云南昭通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全名: 华森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300001067998012

邮政编码:

承包商经办人: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承包人2(公章):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振涛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555号

开户: 深圳市建行田背支行
账号: 44201514500056000629
电话: 0755-25613668
地址: 深圳市梨园路555号

王振涛

所有项目工程款必须汇入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账户【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田背支行，账号：442015145000560086】，否则视为无效款项。任何人均不得从项目甲方借款或预收银行票据。
电 话：0755-25613668 传 真：0755-2561399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442015145000560086 邮政编码：518023
为财务联系人，电话：0755-25937760；
承包商经办人：古玉钦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0755-25613668

承包人3(公章)：

深圳市杨邦胜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北路300号宝能中心7楼

电 话：

0755-22211188

真：0755-22211166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八卦岭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杨邦胜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账 号：

4000027309200282310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朱嘉琦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18926526066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2 年 7 月 13 日

朱嘉琦

杨邦胜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声明通知

关于“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更名为“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声明通知。因原金昆达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现将原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此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的声明文件以及变更通知函等证明资料均为真实有效！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附：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5948576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住所、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黄和亮（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邓树鹏（监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李史涛 电话：13424221322 邮箱：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李锡平：出资额5040（万元），出资比例90%
李史涛：出资额560（万元），出资比例10%

变更后股东信息： 黄二伟：出资额1120（万元），出资比例20%
郭少钦：出资额1400（万元），出资比例25%
邓树鹏：出资额1400（万元），出资比例25%
李史涛：出资额1680（万元），出资比例30%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陶吓驿住科创园316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东环二路48号企生活人工智能华盛园1栋3层302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金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乐创荟大厦 1 栋二单元 903 装修改造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27 万元

中标工期：100 天

项目经理（总监）：邓树鹏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打印日期：2024-05-17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03装修改造工程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ERYW45H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观光路1211号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03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87571837Y
 住 所 :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驿住科技园31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03装修改造工程
 1.2 工程施工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观光路1211号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楼
 1.3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面积: 488m2
 1.4 工程范围: (在口内打 ☒ ,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防水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门窗工程	☒ 强电工程	☒ 弱电工程
☒ 通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燃气工程	☒ 柜类工程
☒ 砌筑工程	☒ 改造工程	☐ 室外环境工程	☐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第二章 工程设计

第二条 设计委托

甲、乙双方根据工程的实际，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本工程的设计事宜(在选择的口中打“√”):

☐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另行委托他人完成，本章条款不适用本工程；

☒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第三条 设计工作及成果

3.1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工程的设计，双方应约定各自应完成的工作内容及成果。乙方完成设计工作后应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2 甲方委托乙方的设计范围为： 所有装修内容

3.3 乙方负责上门查看现场并测量数据，甲方应予以配合。查看现场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9 日 10 时。

3.4 乙方应根据设计的需要负责询问并记录甲方对空间使用设想、材质、档次等有关要求，并对甲方的要求如何实现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

3.5 乙方根据现场情况，确定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资料的清单或者甲方应配合乙方查明的内容。

3.6 双方对设计要求应签字确认。乙方自确认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方案设计文件。

乙方应就完成的方案设计阶段文件向甲方进行设计讲解，并听取甲方的修改意见。乙方应就甲方意见是否采纳做出说明。

方案设计文件包括：

☐ 原始房型平面图；

☐ 平面设计布置图；

☐ 地面设计图；

☐ 天花设计图；

☐ 装饰效果图；

☐ 《初步工程报价单》；

☐ 其他：_____

3.7 双方对方案设计取得一致意见后应签字确认。确认文件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乙方在确认方案设计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水、电、消防、空调、弱电等设计文件。

3.8 双方对水、电、消防、空调、弱电等设计文件取得一致意见后应签字确认，确认文件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乙方在确认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最终设计文件。

最终设计文件内容包括全套设计施工图及《工程报价单》

施工图包括：

☐ 封面；

☐ 目录；

☐ 材料表；

☐ 原始平面尺寸图

☐ 墙体尺寸变动图；

☐ 平面布置图；

☐ 地面材料划分图；

☐ 天花布置图；

☐ 灯具位置图；

☐ 开关控制图；

☐ 强弱电插座布置图；

☐ 平面给排水走向图；

☐ 立面索引图；

☐ 立面图；

☐节点图;

☐构件图;

☐其他_____

乙方向甲方交付最终设计图纸,甲方签收确认后,用于工程施工。

3.9乙方编制的《初步工程报价单》和《工程报价单》应经甲方确认。双方不能就《工程报价单》达成一致的,双方均可解除本合同。合同因此解除的,设计费用单独计取。

第四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

4.1乙方按照下列第1方式收取设计费用:

(一)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乙方不再另行收取设计费用。若双方因《工程报价单》不能达成一致解除合同的,双方确定设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50000.00元(¥:伍万元)。

甲方应在本合同解除后1日内支付给乙方。

(二)参照有关的收费标准,双方确定设计费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计取,设计费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甲方确认最终设计文件后____日支付。

(三)参照有关的收费标准,双方确定在设计工作范围内设计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甲方确认最终设计文件后____日支付

(四)其他:_____。

4.2未完成设计前因甲方原因解除合同的,甲方根据乙方完成的设计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甲方应在本合同解除后____日内支付给乙方。

第三章 工程施工

第五条 工程承包方式

5.1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3) 乙方只包工。

5.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六条 工程期限

6.1 开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7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17 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0 日。本条约定的工期不包括依据第一章的约定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时间。

6.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6.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6.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七条 工程价款

7.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 1 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柒万元(¥: 2,270,000.00 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

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固定单价：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 _____元)。

《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7.2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_____。

第八条 双方指定人员

8.1甲方指定人员

(一)甲方委派吴炜群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13637541547

(二)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的，甲乙双方应明确监理的内容与权限等事项。监理工程师的姓名： ；监理工程师的职责：

更换监理工程师的，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乙方。

监理工程师的联系方式为：

8.2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5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_____。

第九条 施工图纸

9.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的，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提供图纸的时间为：_____。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 本装饰装修工程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甲方签字确认。

9.2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十条 甲方的义务

10.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装修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10.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装饰装修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10.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10.4 根据物业管理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10.5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10.6 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取得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10.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并且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地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4)破坏厨房、卫生间等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5)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10.8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10.9其他甲方应履行的义务:_____。

第十一条 乙方义务

11.1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11.2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11.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11.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11.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甲乙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 _____

第十二条 工程变更

12.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12.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报价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报价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报价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12.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2.4 工程变更的价款，累计增加超过人民币10000元的，按照增加工程造价的90%支付。工程变更的价款，累计额减少超过人民币10000元的，按照减少工程造价的金额，在应支付的工程价款中相应扣减。工程变更的价款结算时按照变更的实际增减额据实结算。

第十三条 材料供应

13.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13.2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再另行计取费用。乙方编制的《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中甲方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为完成相应工程量的净值加上合理的损耗(具体参照工程量消耗量标准)。乙方使用甲方供应材料超出约定数量的,超出的部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就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的时间编制相应的计划并提供给甲方。因实际施工进度与计划不一致的,乙方应提前_____日通知甲方,改变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时间。

13.3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13.4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第十四条 工期延误

14.1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不可抗力;
- (3)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4.2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3)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五条 质量标准

15.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5.2工程施工质量应当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_____。

15.3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六条 工程验收

16.1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1)隐蔽工程验收；

(2)竣工验收。

16.2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2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不进行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6.3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_____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5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保修单》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6.4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第十七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17.1工程款支付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表中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工程进度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开工准备	签订合同后 日内	合同价20%	
水、电、管线 隐蔽工程完工	水、电、管线隐蔽工程 通过验收后 日内	合同价20%	
木工进场	木工进场后 日内	合同价20%	
油漆工进场	油漆工进场后 日内	合同价20%	
工程竣工 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通过后 日内	合同价15%	
完成结算	结算完成后 日 内	扣除保修 金的余款	

(2)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支付方式： _____

17.2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28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在收到结

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十八条 保修责任

18.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项目的保修期由双方在附件《工程保修单》中确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8.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

18.3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乙方应在2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1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第四章 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9.1 甲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_%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比照欠付金额的1%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

甲方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_____%，且超过____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9.2 乙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超过_____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五章 其他

第二十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甲方联系人为：吴伟群 联系电话为：13637541547

联系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观光路1211号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03

电子邮箱为： /

乙方联系人为：曹芹嘉 联系电话为：13632921494

联系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驿住科创园316

电子邮箱为：2219254612@qq.com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任何一方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应承担不能送达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附则

2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22.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22.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5 本合同一式 2 份，其中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1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其他事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5月18日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03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8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03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观光路1211号乐创荟大厦1栋二单元9楼		装修面积	488m2	工程造价 227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9层，装修面积488平方米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8月17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嘉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修改造工程	邓树鹏	李史涛、余秋年、李晓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屋面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燃气系统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 职 称	签 名
吴嘉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	吴嘉
邓树鹏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树鹏
李史涛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李史涛
余秋年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余秋年
李晓娟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李晓娟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已按合同完成所有的工程量，所有完成工程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符合强制性标准要求，满足使用功能，工程资料完善，符合归档要求，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姜永强 2024年8月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8月1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树鹏 2024年8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第 6 页

4、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4.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拟派工程总 承包项目经 理姓名及在 本项目中担 任的职位
1	/	/	/	/	/

5、项目管理班子情况

5.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专业	备注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项目总负责人)	李杰	高级	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筑	/
2	设计负责人	王溯	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	/
3	结构设计负责人	高晓博	高级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	/
4	工艺设计人员	杨雯	中级	无	无	/
5	结构设计人员	高卫	中级	无	无	/
6	施工负责人	马国栋	高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建筑、市政	/
7	技术负责人	赵文岗	高级	无	无	/
8	安全负责人	余秋年	中级	无	无	/
9	质量负责人	熊浩	中级	无	无	/
10	造价负责人	杨素忠	中级	二级注册造价师证	土木建筑工程	/
11	施工员	周三才	中级	无	无	/
12	安全员	李晓娟	中级	无	无	/
13	质检员	林燕琼	无	无	无	/
14	标准员	周玫瑰	无	无	无	/
15	劳务员	钟晓春	高级	无	无	/
16	资料员	蔡泽华	无	无	无	/
共计 16 人，其中： 1.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6 个月社保证明：☒ 是；☐ 否， ____ 人无社保证明 2. 执业资格 ____ 人 3. 高级职称 ____ 人、中级职称 ____ 人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最低配备表

岗位	数量	素质要求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项目总负责人)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资质：具有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等；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具备相应注册建造师资格的，还应具备个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专业负责人。其他：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委派。
设计负责人	1	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若为联合体投标，设计负责人须由负责本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委派
结构设计负责人	1	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1	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工艺设计人员	1	具有工程师职称或以上
结构设计人员	1	具有工程师职称或以上
施工负责人	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且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若为联合体投标，施工专业负责人须由负责本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委派
技术负责人	1	具有工程师职称或以上
安全负责人	1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质量负责人	1	具有工程师职称或以上
施工员	1	具有施工员证
安全员	1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质检员	1	具有质检（量）员证
标准员	1	具有标准员证
劳务员	1	具有劳务员证
资料员	1	具有资料员证
小计	16	

说明：

- 1、投标人应针对本工程按照人员最低配置表组建项目管理班子；
- 2、此表为本项目最基本的人员需求，投标人须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公司自身实力、投标响应等因素综合考虑，增加配备岗位及人员数量。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李杰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26日
-2026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李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5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20196101119

聘用单位：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5月13日-2028年05月12日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
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李杰

签名日期：

2026.05.26

发证日期：2026年05月13日

The Certificate show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by
Commission of th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Qualification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post.



编号
No. 007715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李杰
Name

身份证号 610104197510170699
ID No.

工作单位 陕西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Work unit 有限责任公司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Title of qualifi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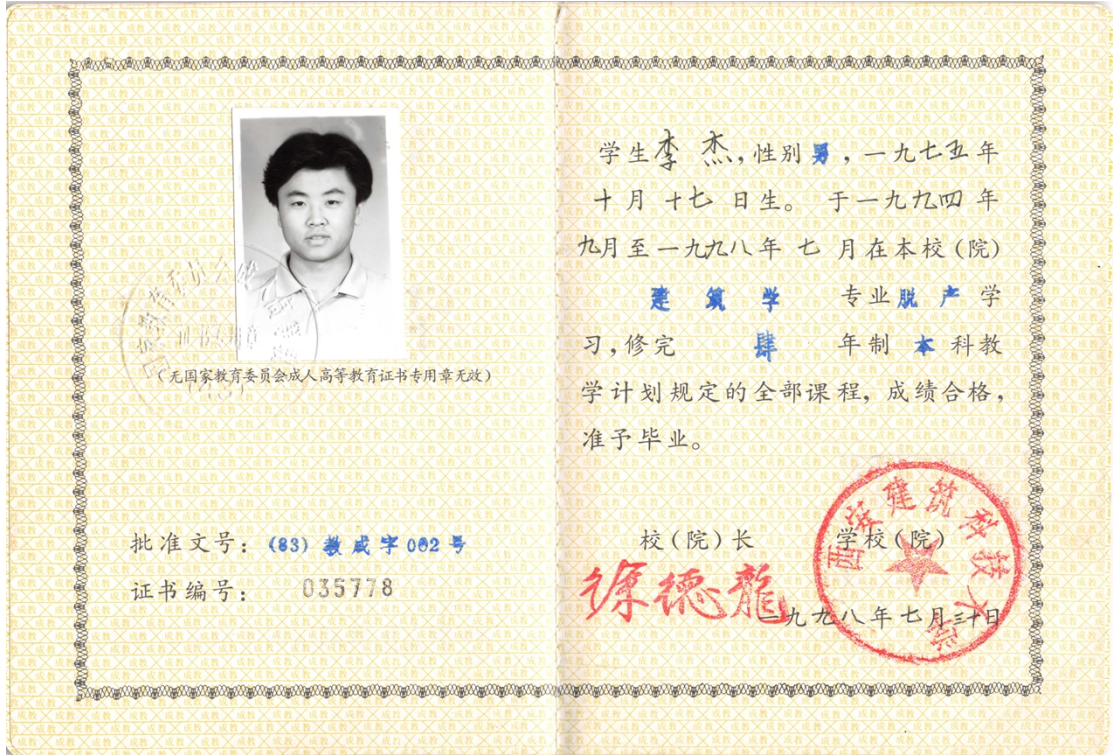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Speciality

批准文号 陕人职字【2011】56号
Approval No.

授予时间 2010-11-27
Time of grant

发证时间 2011-05-24
Time of issue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6052020404270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APP

姓名:李杰

身份证号:610104197510170699

人员参保关系ID:61000000000000805727 个人编号:61010000906354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5	202505-202512	2976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6	202601-202605	1860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4-05-20 09:59:25

职工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第1页/共1页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7月19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设计负责人 王溯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王溯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9月13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

取得资格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建筑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421083198709132438

证书编号：G3300295782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I38KDKJB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4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2日
- 2026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溯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9月13日

注册编号: CS20143300749

聘用单位: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7月11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王溯

签名日期:

2026.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1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N9 0110818
电子注册号: 102471201002001903

研究生 王溯 性别 男 ,
1987 年 9 月 13 日生, 于 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3 月
在 环境工程 专业
学习,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吕钢

培养单位: 

二〇一〇 三 月 三十一 日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 10026052020405251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 APP

姓名: 王溯 身份证号: 421083198709132438 人员参保关系ID: 61900000000001004269 个人编号: 61019906409125

现缴费单位名称: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5	202505-202512	2976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6	202601-202605	1860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 2020-05-20 10:03:03
陕西省社会保险
职工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第1页/共1页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 可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 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 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 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7月19日, 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结构设计负责人 高晓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3日
- 2026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
内执业。

姓 名: 高晓博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7月08日

注册编号: S20086100913

聘用单位: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6月17日-2027年06月30日



高晓博

个人签名: 高晓博

签名日期: 2026.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7日

This certifies that the holder is
qualified, as the result of an appraisal
by the Committee of Technical Post
Qualification, for the coverages or
endorsements listed hereby.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编号



No.

0 1 4 8 9 2 8

姓名 高晓博

Name

批准文号 陕人社职字〔2018〕276号

Approval number

身份证号 411282197607083119

ID

授予时间 2017-12-10

Approval date

工作单位 陕西环宇建筑设计有限
公司

Employer

发证时间 2018-6-30

Issue date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ategory



专业名称 结构

Speciality



工艺设计人员 杨雯



本证书由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经
审批，取得相应的任职资格水平



编号: No 00025846



持证人签名

管理号:

259
姓 名 : 杨雯
性 别 : 女
出生年月: 1992-02-15
专业名称: 给水排水设计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授予日期: 2019-09-06
批 文 号: 市人社职发[2019]53号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6052020405661

姓名:杨雯 身份证号:610628199202150028 人员参保关系ID:61000000000001512642 个人编号:61010302802978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5	202505-202512	2976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6	202601-202605	1860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0-05-20 10:04:34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7月19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第1页/共1页

结构设计人员 高卫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
审具有的任职资格水平。



持证人 高 卫

西 乡 编 号 **Nº 005092**

姓 名 高 卫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9年7月
出生地点 陕西大荔
专业名称 结构设计

资格名称 工 程 师
批准单位 西安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 文 号 市职改办字
[2004]30号
授予时间 04年06月29日
发证时间 04年09月



毕业证书



高卫同志,陕西省
(市、自治区)大荔县(市)
人,参加工业与民用建筑专
业大学专科考试,于一九九九
年十二月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陕西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证书登记第790120032号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6052020403788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APP

姓名:高卫

身份证号:612101196907080016

人员参保关系ID:61000000000008843338 个人编号:61059940072961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5	202505-202512	3840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6	202601-202606	2400	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西安市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6-05-20 09:57:34

职工养老保险证明专用章 第1页/共1页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7月19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施工负责人 马国栋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5日
- 2026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马国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8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3201415733

聘用企业: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10-10至2027-10-0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10至2027-10-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马国栋

个人签名: 马国栋

签名日期: 2026.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7401

姓 名:马国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8月2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1月02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23日 至 2026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3日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
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注 意 事 项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
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
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
关报告。

证书编号: 11702854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205000071201801523

姓 名 马国栋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10881198208258516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市政工程

授予时间 2018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民营企业副高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年 5 月 10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国栋

社保电话：806099252

身份证号码：410881198208258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83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dc691a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赵文岗

	专业名称： <u>市政工程</u>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资格取得时间： <u>2017年10月12日</u>
	证书编号： <u>09022856</u>
姓名： <u>赵文岗</u>	颁证单位： 
性别： <u>男</u>	发证日期： <u>2017年12月27日</u>
出生年月： <u>1978年01月</u>	
身份证号码： <u>42010219780107405X</u>	

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 <u>赵文岗</u> 性别 <u>男</u>
毕业证书	一九七八年一月七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在本校
	环境保护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校(院)长： <u>柏威陶</u>
No. <u>00389010</u>	校名： <u>江汉大学</u>
	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u>529900714</u>

姓名 <u>赵文岗</u>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性别 <u>男</u> 民族 <u>汉</u>			签发机关 <u>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u>
出生 <u>1978年1月7日</u>			有效期限 <u>2018.04.02-2038.04.02</u>
住址 <u>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民塘路东泉新村138栋</u>			
公民身份号码 <u>42010219780107405X</u>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文岗

社保电脑号：640030928

身份证号码：420102197801074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83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327.6	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dca302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余秋年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0289

姓名:余秋年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3年12月30日

企业名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7月18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14日至2026年07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4日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余秋年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3-12-30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802198312300063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建筑/市政工程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鄂州市企业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批准文号：鄂州人社职〔2023〕8号

批准时间：2023-01-11



扫描二维码验证证书
打印时间：2023-03-08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余秋年 ，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八三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于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 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6526229	
No. X0051773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 名	余秋年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3 年 12 月 30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民塘路东泉新村138栋
公民身份号码	42080219831230006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4.02-2038.04.02

质量负责人 熊浩

	姓名: 熊浩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20123198101233319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市政)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6006597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6006597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6月5日 Issued Dat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熊浩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 一 月 二十三日 生, 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 至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在 本 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院)长: 周祖德	
批准文号: (86)教成学002号		
证书编号: 104975200606001872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黄陂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31-2038.08.31

姓名 熊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 月 23 日
住址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大兴村熊家桥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23198101233319





工作单位:
Work Unit _____
管理号:
File No. 3600012200629

姓名: 熊浩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23198101233319
ID Number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结构
Profession _____
批准日期: 2012年03月12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复文件: 赣人社字[2012]182号
Approval Document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06 月 28 日
Issued on _____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编号:
No.: 13121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熊浩 社保电脑号: 626587358 身份证号码: 4201231981012333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834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327.6	62.08	65.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c8cb3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杨素忠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
03日-2026年08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杨素忠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2年09月2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1254400018632

有 效 期：2025年07月09日-2029年07月08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杨素忠

个人签名：杨素忠

签名日期：2026年02月03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09 日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持证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052619720923361X

编号: B131900987

姓名: 杨素忠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09月23日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4日

授予部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95691

学生 杨素忠 性别 男 一九七三年
九月十三日生, 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建筑系
城镇建设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长春建筑高等专科学校

一九九六年七月二日

学校编号: 96293033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素忠

社保电脑号：238978

身份证号码：440526197209233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83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327.6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c9d21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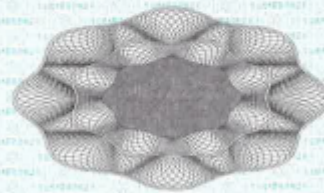
施工员 周三才

	姓 名: 周三才 Full Nam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30223198903064817 ID No.
	职业工种: 施工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4011673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4011673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4月16日 Issued Date

	学生 周三才, 性别男, 一九八九年三月六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五月在本校普通高中修业 三年期满, 经学校考核并 参加全市毕业会考, 达到普 通高中毕业标准, 准予毕业。
统一学号: 3050223340466	校长(签章)  学校(公章) 
证书编号: N° 08233345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
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
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
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
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
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No 32168958

姓 名 周三才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23198903064817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四川省建筑工程技术中级
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厅

批准文号 川人社办发[2018]126号

批准时间 2018年12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三才 社保电码号: 647843869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89030648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834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841.44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327.6	32.76	327.6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cdad4t)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李晓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06116

姓 名: 李晓娟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4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6月17日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06日 至 2028年06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06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晓娟**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 二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三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chool official）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2305001545

二〇二三年 一 月 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李晓娟**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2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
龙观西路41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0218636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2.12-2045.02.12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
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
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
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
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
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
格证书。

证书编号: 31904156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李晓娟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40582199402186368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建筑工程
授予时间 2022年10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助理专业技术人员
费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2月30日
职称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晓娟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639765427
单位编号：27834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02186368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327.6		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c3ec7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林燕琼

	姓 名: 林燕琼 Full Name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82198801206640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4011672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4011672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4月16日 Issued Date

姓 名 林燕琼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1 月 20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华 路183号碧华庭居翠园2栋 3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801206640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9.15-2041.09.15	

姓名: 林燕琼		社保电脑号: 500520967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80210664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834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834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8347	4492.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27834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7dddc4fe3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标准员 周玫瑰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15440100841302592
培训考核机构：(盖章)
发证日期：2015年12月31日
查询网址：www.gdpace.com

姓名：周玫瑰
性别：女
职业(工种)：水电工
等级：中级

身份证号码：430223198209024823

ZJBKHZS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玫瑰 性别 女 现年
20岁， 湖南省 攸 县(市)
人，一九九九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二年
七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
专业 三 年制 全日制 班学习，修
业期满，各科成绩和专业技能等级
考核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燕庄 印晓
学校 机电工程学校

湘中毕字第 02005128号
(盖省教委钢印生效)

二〇〇二年七月一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33010100001202



持证人签名:

姓 名: 周玫瑰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30223198209024823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3 年 10 月 23 日

姓名 周玫瑰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9 月 2 日
住址 湖南省攸县网岭镇良江村
下洪家组0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31982090248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攸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11.07-2028.11.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政瑰

社保电脑号：643560022

身份证号码：4302231982090248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83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27834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841.44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327.6	62.08	65.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327.6

个人缴费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cc8b1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员 钟晓春

	姓 名: 钟晓春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360732198809304111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109892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1109892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Issued Date

照 片	钟晓春 于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七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施工管理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180300301515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晓春

社保电话号：626970350

身份证号码：360732198809304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83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db2c9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蔡泽华

	姓 名: 蔡泽华 Full Nam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82199204106363 ID No.
	职业工种: 资料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000556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1000556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1月8日 Issued Date

姓 名 蔡泽华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2 年 4 月 10 日	
住 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中田东门海墘区西直二巷3号006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20410636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1.12-2043.01.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泽华

社保电话号：64384527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41063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834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27834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27834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327.6	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ddbe184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8347
单位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履约评价

6.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单位	评价时间	备注
1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优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11 月 29 日	
2	2022 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优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11 月 29 日	
3	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工程	优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1 月 4 日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3年 11 月 29 日 至 2023年 11 月 29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李史涛 134242213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赵文岗 18620356795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驿住科创园 316				
工程名称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承包范围	修复路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辖区		工程合同价	54542.28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 11 月 29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 12 月 5 日	合同工期	7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人员配备				14	
二、技术经济实力				16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4	
四、进度管理				8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合 计				93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89-2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秀新社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修复破损道路约 200 m²。详见施工图纸和预算审定书。

资金来源: 民生微实事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全部工程内容等。(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	-------------------------------	--------	----------------------------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注：上述勾选项目的工程量及其它相关未尽项目及工程量详见招标图纸及预算文件。

3. 其它工程： 修复道路路面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8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5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伍万肆仟伍佰肆拾贰元贰角捌分

(小写)： ¥ 54542.28 元。最终的结算价以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公司结算审核结果为准作为本工程最终结算款。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 \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下浮 9% 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决算依据

经财政投资评审的项目应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合同结算的依据之一,未经财政评审的项目合同结算时应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或备案)作为合同结算的依据之一。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300097543008C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人民
西路2号

邮政编码：518122

部门负责人：[Signature]

电话：0755-8413930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坑梓支行

账号：00023700983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87571837Y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
吓驿住科创园316

邮政编码：518000

部门负责人：

电话：0755-29014189

电子信箱：2433194762@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082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秀新社区修复破损路面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坪山区坪山大道6196号房旁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59936.58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使用单位			
设计单位	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33020565
总包单位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28088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0185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永将
副组长	莫新平
组员	赵文岗、黄东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 项， 经审查 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 规范要求 1 项	共核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建筑屋面工程	/			
铁艺栏杆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人行道地砖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熊永辉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黄东野	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蔡新平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赵文岗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设计图纸要求,各项施工已全部完成。业主方组织联合验收,依照国家建设工程验收办法对本工程进行整体现场验收,各项指标均达到建设工程规范标准,未发现违反国家强制性规范要求的情况,竣工报审材料完备,资料、图纸齐全,经验收组一致通过整体验收,评定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使用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熊永辉 2022年12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文岗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东野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2022 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年 11月 29日 至 2022年 11月 29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李史涛 134242213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赵文岗 18620356795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驿佳科创园 316				
工程名称	2022 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 口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辖区		工程合同价	53779.98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 11月 29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 12月 5日	合同工期	7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人员配备					14
二、技术经济实力					16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2
四、进度管理					8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11
合 计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优秀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11.29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89-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2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2 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30 处非机动车道路口台阶改造为斜坡等。详见施工图纸和预算审定书。

资金来源: 民生微实事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全部工程内容等。(详见施工图纸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注: 上述勾选项目的工程量及其它相关未尽项目及工程量详见招标图纸及预算文件。

3. 其它工程: 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5 日 (具体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伍万叁仟柒佰柒拾玖元玖角捌分

(小写): ¥ 53779.98 元。最终的结算价以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公司结算审核结果为准作为本工程最终结算款。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下浮 9% 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决算依据

经财政投资评审的项目应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合同结算的依据之一,未经财政评审的项目合同结算时应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或备案)作为合同结算的依据之一。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0300007543008C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人民
西路2号

邮政编码：518122

部门负责人：王明强

电话：0755-8413930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坑梓支行

账号：00023700983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87571837Y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
吓驿住科创园316

邮政编码：518000

部门负责人：

电话：0755-29014189

电子信箱：2433194762@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082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2022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2年坑梓街道非机动车道路口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辖区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59098.88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使用单位			
设计单位	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133020565
总包单位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28088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0185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永明
副组长	莫新平
组员	赵文肖、黄东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1 项, 经审查 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 规范要求 1 项	共核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建筑屋面工程	/			
铁艺栏杆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人行道地砖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魏永辉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黄东野	铭扬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李新年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赵文岗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设计图纸要求,各项施工已全部完成。业主方组织联合验收,依照国家建设工程验收办法对本工程进行整体现场验收,各项指标均达到建设工程规范标准,未发现违反国家强制性规范要求的情况,竣工报审材料完备,资料、图纸齐全,经验收组一致通过整体验收,评定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使用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永明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新平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文娟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车野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车野
2022年12月5日	2023年1月17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980702
有效期至2025.01.17
深圳市龙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年1月7日 至 2024年1月6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李史涛 134242213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何敏 134242213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驿住科创园 316				
工程名称	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内部装饰改造、管线改造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	工程合同价	3.063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月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7日	合同工期	17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月7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7日	实际工期	17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人员配备					14
二、技术经济实力					17
三、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44
四、进度管理					9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合 计					9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月4日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合同编号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辖区

建设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施工方：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1811Y

单位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 98 号南头大厦

承包方（乙方）：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7571837Y

单位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驿住科创园 316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史涛

合同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何敏 1588961156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
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辖区

1.3 施工范围：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主要包括：含一楼茶水间隔壁安装，茶水间门，二楼卫生间门，一楼司法所门、南头街道办事处门口柱面喷氟碳漆等。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

1.5 工期：本工程自 2022 年 1 月 7 日开工，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竣工。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万零陆佰叁拾捌元玖角捌分（¥30638.98 元）。

第二条 甲方工作

2.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装修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2.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装饰装修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2.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4 根据物业管理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2.5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2.6 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取得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2.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并且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地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4) 破坏厨房、卫生间等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2.8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2.9 指派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第三条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说明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指派何敏（身份证号：360502198910056037 联系电话：15889611563）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管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4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5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6 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因施工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第三人或者施工工人的人身损害或者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保证其用工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负责施工工人的劳动报酬、保险及人身安全保障，乙方与其工人的任何劳动纠纷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必须在约定的施工期限内完工，不得拖延工期。

4.2 因甲方因素影响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4.3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经乙方通知后在合理时间内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乙方书面通知3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造价即大写：叁万零陆佰叁拾捌元玖角捌分（¥30638.98元）。为本合同项下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除此之外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再以其他任何理由或方式再要求甲方支付任何价款或费用。

6.2 本合同生效后，工程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方开具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完成付款申请手续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工程款。

6.3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税票（普票或专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并无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乙方知悉甲方需按财政支付审批程序付款，如因上述审批程序导致迟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都由乙方负责，但所有材料必须符合国标和环保要求并符合产品质量标准，甲方有监督权（包括材料、设备使用前的抽查与检查）。

7.2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8.2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8.3 施工过程中，乙方要做到文明施工，做好各项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现场和施工人员的绝对安全；

第九条 奖励和违约责任

9.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出现政策调整、情势变更、不可抗力、甲方需求变化等情况，甲方基于合理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以及单方中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费用索赔。甲方在通知乙方后即可单方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乙方已实际履行的合同义务可参照合同约定的计费标准按比例核算支付。

9.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1000元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9.3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设施设备，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9.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5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6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任何一方出现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实际损失并承担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乙方需赔偿甲方为维护合法权益所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取证费、律师费（无论是否实际支付）、诉讼费（无论是否实际支付）、差旅费、交通费、税费、变更权属登记产生的成本等费用。

第十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10.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0.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为解决纠纷所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税费等且无论是否实际支付，均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一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其生效。

12.2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1.5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小型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辖区		
立项批文	/	投资金额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深圳华安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价格	30638.98元		
开工日期	2022.1.7		
竣工日期	2022.1.17		
工程概况(小结): 南头大厦办公楼零星修缮。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已按要求完成任务,无安全事故  (盖章) 项目负责人: 何敏 日期: 2022年1月17日		建设单位: 已按检查相关工程项目内容,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李树强 日期: 2022年1月17日	